上海市科技兴农专项资金操作流程图

发布立项指南

责任部门：市农委、市财政局

主要任务：在调查研究和征求各农业业务主管部门意见的基础上，编制攻关项目立项指南。在上海科教兴农网和新闻媒体上发布项目立项指南。

项目评审

责任部门：市农委

主要任务：聘请市内外有关专家组成评标小组，对可行性报告进行评审，听取项目实施单位的答辩，对可行性报告的内容进行评议并打分，提出评审意见。

项目实施

责任部门：市农委、市财政局

主要任务：与项目中标单位签订项目合同书，明确实施内容、计划进度、考核指标和经费使用预算及相关法律责任。由市财政根据市农委审核意见，将项目经费直接拨付至项目实施单位。

项目检查与监管

责任部门：市农委、市审计局

主要任务：根据项目合同书，检查项目实施进度和经费使用等。督促项目承担单位通过科技兴农项目管理系统，上网提交经费使用情况。市审计局通过网络在线对项目经费的使用情况进行动态监管。

项目验收

责任部门：市农委

主要任务：根据项目主持单位提交的项目验收申请书和相关材料，组织专家对项目进行验收。

项目绩效评估

责任部门：市农委、市财政局

主要任务：对该项成果应用情况进行跟踪，组织专家对项目验收后，科技成果产生的经济、社会和生态效益进行绩效评估。